

#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通信工程学院文件

通院学字[2018]第 10 号

## 通信工程学院“广和通精英学子助学金”实施办法

### 第一章 总则

**第一条** 为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，鼓励学生勤奋学习、刻苦钻研、努力进取、培养学生全面成才，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起于我校捐赠设立“广和通精英学子助学金”，为规范和完善“广和通精英学子助学金”的评选与管理，充分发挥“广和通精英学子助学金”在育人方面的积极作用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**第二条** 通信工程学院负责统筹“广和通精英学子助学金”资金的管理；负责组织“广和通精英学子助学金”的宣传、评审和总结等工作。

### 第二章 申请条件与资助标准

**第三条** 申请“广和通精英学子助学金”基本条件：

- （一）热爱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；
- （二）遵守宪法和法律，遵守学校规章制度，无违纪处分；
- （三）诚实守信，道德品质优良；
- （四）团结同学，热爱集体，积极参加集体活动和公益活动；

(三) 经我校《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》认定、家庭经济困难的全日制本科生和全日制研究生，生活俭朴；

(四) 学习勤奋，积极上进，专业排名前 50%，在评定时无不及格科目。

**第四条** “广和通精英学子助学金” 每年资助总额为人民币壹拾伍万元整 (¥150,000.00)，每年共资助 60 人，其中研究生 20 人，覆盖研一、研二两个年级；本科生 40 人，覆盖本科一、二、三年级，每人 2500 元，受助学生原则上在校期间只接受一次资助。

### 第三章 评定原则及程序

**第五条** “广和通精英学子助学金” 每年评定一次，评定工作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按照个人申请，班级资助评议小组推荐，学院审核评定的程序进行。

**第六条** 申请“广和通精英学子助学金”的学生须向学院提出  
交通工程学院“广和通精英学子助学金”申请表（见附件 1）。

**第七条** 学生本人提供最新成绩单一份。

**第八条** “广和通精英学子助学金”评审程序如下：

(一) 个人申请：

符合“广和通精英学子助学金”的基本条件者均可向学院  
提出申请。

(二) 班级评议：

各班学生在辅导员的指导下，成立班级资助评议小组，评议小组的人数不低于全班人数的 20%；

评议小组应以对全班学生高度负责的态度，根据有关文件精神对每个助学金申请者深入调查摸底，全面、客观、认真评议，做到公平、公正。

(三) 学院审核：

学院组织评议小组对班级推荐名单进行审核，严格把关，终评结果公示 3 个工作日。

#### 第四章 发放、管理与监督

**第九条** “广和通精英学子助学金”实行专款专用，不得截留、挤占和挪用，直接发放到受助学生的银行卡中，同时接受有关部门的检查和监督。

**第十条** 在“广和通精英学子助学金”评审工作中，学院设有投诉举报邮箱，如发现有故意隐瞒或虚报基本情况和家庭经济情况者，将给予相应纪律处分，并追回助学金。

**第十一条**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，取消受助资格：

(一) 触犯国家法律受到刑事处罚或因违规违纪受学校纪律处分；

(二) 谎报家庭经济情况或本人生活状况；

(三) 平时有高消费行为，抽烟、酗酒、铺张浪费等；

(四) 无故不参加资助方组织的活动或有违背资助方意愿的行为。

## 第五章 受助学生的教育管理

**第十二条** 受助学生应当主动与深圳市广和通无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一定形式（如邮件等）保持经常性的联系，汇报自己学习、生活情况等，应积极参加资助方举办的各类讲座、宣讲、企业参观实习等活动。

**第十三条** 为培养受奖助学生的责任感，增强学生自立、自强、自助的意识，受助学生在不影响学习的前提下，应积极参加集体活动和公益活动，以积极的态度回报社会。

## 第六章 附则

**第十四条** 本办法由通信工程学院负责解释；

**第十五条**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通信工程学院

2018年6月11日

